

楚雄州广播电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依据	抽查主体	抽查范围	抽查标准	抽查比例	抽查频率	抽查方式	抽查内容及要求	备注
1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检查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第六条:“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主管全国的广告监督管理工作,国务院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权范围内负责广告管理相关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的广告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权范围内负责广告管理相关工作”; 行政法规:《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第五条:国务院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负责全国广播电视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或者机构(以下统称为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广播电视管理工作; 第四十一条 广播电台、电视台播放广告,不得超出国务院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规定的时间。广播电台、电视台应当播放公益广告。 部门规章:《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 第五条 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对广播电视广告活动实行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国务院广播影视行政部门	楚雄州新闻出版广电局	全州播出机构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	50%	1次/年	现场检查或门听看	广告播出经营有无违规行为	

序号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依据	抽查主体	抽查范围	抽查标准	抽查比例	抽查频率	抽查方式	抽查内容及要求	备注
		负责全国广播电视广告播出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广播电视广告播出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第二十九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应当加强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广播电视广告播出活动的监督管理，建立、完善监督管理制度和技术手段”。								
2	对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外国卫星传送的电视节目的监督检查	行政法规: 《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外国卫星传送电视节目管理办法》 第三条 “广播电影电视部负责全国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外国卫星传送的电视节目的管理工作。省、自治区、直辖市广播电视厅（局）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外国卫星传送的电视节目的管理工作。” 第十条 “广播电视、公安和国家安全部门负责监督检查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外国卫星传送的电视节目的管理工作，对违反本办法接收、录制、传播外国卫星传送的电视节目的行为有权予以制止。”	楚雄州新闻出版广电局	全州涉及接收境外卫星广播电视节目的单位和部门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	30%	1次/年	现场抽查	有无违规接收境外卫星传送的广播电视节目情况	
3	对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生产、销售、使用情况的检查	部门规章: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第二条 “广播电影电视部是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以下简称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归口管理部门，会同公安部、国家安全部负责全国卫星地面接收设	楚雄州新闻出版广电局	全州涉及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生产、销售、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	30%	1次/年	现场抽查	有无违规生产、销售、使用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情况	

序号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依据	抽查主体	抽查范围	抽查标准	抽查比例	抽查频率	抽查方式	抽查内容及要求	备注
		施管理工作。地方各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是当地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归口管理部门，会同地方各级公安部门和国家安全部门负责本辖区内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管理工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的职责是对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实行归口管理，审批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设置，组织对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生产、销售、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公安部门的职责是查处抗拒、阻碍管理部门依法执行公务的违法行为，协助管理部门对卫星地面接收设施进行技术检查；国家安全部门的职责是检验审核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技术性能，进行技术安全检查，并视需要采取必要的技术防范措施。” 部门规章：《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暂行办法》 第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会同其他有关部门，依据各自职责，负责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活动实施监督管理，指导从事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活动的机构（以下简称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机构）分层次、分区域建立健全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专营服务体系及网点，向用户提供及时便捷服务，维护用户基本公共文化权益；并		使用的机构或个人						

序号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依据	抽查主体	抽查范围	抽查标准	抽查比例	抽查频率	抽查方式	抽查内容及要求	备注
		依法维护广播影视事业建设和节目传播的正常秩序，打击非法生产、销售、安装卫星地面接收设施行为。上级人民政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应当加强对下级人民政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及其他部门相关管理工作的监督检查。”								
4	对互联网等视听节目服务、新媒体视听节目传送等的管理检查	行政法规：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二條：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依法对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单位进行实地检查，有关单位和个人应当予以配合。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工作人员依法进行实地检查时应当主动出示有关证件。	楚雄州 新闻出版局	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经营单位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	30%	1次/年	现场抽查	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经营活动中是否违法违规情况	

序号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依据	抽查主体	抽查范围	抽查标准	抽查比例	抽查频率	抽查方式	抽查内容及要求	备注
5	安全播出检查	部门规章:《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国家广电总局令第62号 第三十五条 广播影视行政部门履行下列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监督管理职责: (一)组织制定并实施运行维护规程及安全播出相关的技术标准、管理规范; (二)对本行政区域内安全播出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发现的安全播出事故隐患,督促安全播出责任单位予以消除; (三)组织对特大、重大安全播出事故的调查并依法处理; (四)建立健全监测机制,掌握本行政区域内节目播出、传输、覆盖情况,发现和快速通报播出异态; (五)建立健全指挥调度机制,保证安全播出责任单位和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 (六)组织安全播出考核,并根据结果对安全播出责任单位予以奖励或者批评。	楚雄州新闻出版广电局	州县各级安全播出责任单位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	100%	1次/年	现场检查	《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中所涉安全播出系统配置、运维及技术管理内容	